

萬國通志 萬國商業志卷上
第五編

中國 陳子祥 編譯

發端 商業要旨

以兵戰而勝人國。乃一時之業。未能持久。以商戰而勝人國。商戰所至之地。國權因之擴張。乃制人之道。自古及今。商業發達之地。其地之文明。亦必發達。雖其盛衰之不同。興亡之各異。要之商業之能與人類生存之道。互相表裏。而爲人類文明之媒介。則一也。故夫研究商業志者。必研究各種歷史。與夫各種學說。始知商業影響之大。非可以交通有無一言。而狹商業之範圍也。

其一 文明史。商業與文明。其關係甚密。然不能無區別。蓋商業之始。在稍開化之地。商業之發達。文明亦隨之而進步。古時文明。起點於小亞細亞之一隅。漸轉於排尼西。加塞治。希臘。羅馬等處。而商業之西漸。亦同其方向。故世人往往有商業即文明。文明即商業之感。不知其地之文明。不專在商業。特商業之爲物。乃與農業。工業。美術。學術。諸件相合而成文明者也。故研

究商業志者。必不可不研究文明史。

其二理財史。商業者貨物之交易也。然貨物者必合土地勞力資本三者而後生。分業而作貨物。始出於無窮。而理財學之所論。自產物之原理。至分業之功效。以及交易貨物之際。而貨幣制度之所以生之道。與夫古來理財學如何發達。如何學派。此學派一出。能如何改變當時之制度。制度改變之後。當時社會如何受其影響之道。及其關於財政之道。凡一國家欲興行庶務。必有所支出。支出之方行。商業中所受影響極大。或者募集國債。或者濫發紙票。則商銀行者不能不計其利害。或者租稅之輕重。如何商業之消長隨之。研究商業志者。不能不將此原理精切察之。

其三農工史。農以出之。工以成之。貨物之原品。皆出自農人工人。商業者將此貨物而交易之。使貨物不滯於一方。利於衆人。使徒有貨物。而無商業者。以交易之。貨物徒棄於地而已。使徒有商業者。而無農工以作成貨物。而商業者。惟徒手而已。故究商業志者。不可不知農工業之沿革也。

其四法律史。法律者。言一國之公極及私權之所以分別之道。將個人之行爲。及國家之行

爲立一制限。使得其平。法律得其宜。而商業自然受其福。發達亦甚易。若日用品物皆抽重稅。船舶出入。皆受苛查。商業亦因之減色。今之商法。各國甚重之。研究商業志者。宜注意焉。

其四地理學。商業者。分業之結果也。各國貿易。各因其所長之物而製造之。而其所長之物。必與其地理有大關係。某國之氣候地質。適產某物。其國之地勢及其習慣。宜需某品。立其間。爲交易之道者。商業也。商業之交易。亦因地理爲之表裏。有因國內豐饒而不能成一商業國者。有因國內貧瘠而人民精於商業者。研究商業志者。宜以研究地理爲急務。

其五商品學。商品者。因人之嗜好爲轉移。文明之人與野蠻之人。所好商品物。各有不同。人類之進步。商品亦因之改良。故商品學者。實所以適此商業之目的者也。某品之產於何地。某品有何性質。某品之宜於何地之嗜好。研究商業志者。不可不留意於商品之沿革也。

其六交通學。地方交通極盛。則交易貨物。亦甚利便。道路不平。猛獸爲患。則商業者不能自由。貧僻之地。貨物必告困。故交通之難易遠近。能左右商業發達之機。關於交通機關之完缺。及其區域之廣狹等事。研究商業志者。宜留意焉。

其餘如宗教學。統計學。戰爭史。皆爲研究商業志者必要之資料。以下論及此事蓋商業之道。合而言。